

阅读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最近推出余华35年(1989——2024)杂文精选集《我们生活在巨大的差距里(增订版)》。光看书名,未免感觉玄乎,其实,这是一本有趣、有情、有爱的文集,当然也是不缺思想火花的文集。对于喜欢余华的读者来说,透过这本书可以了解到他的童年,他的成长经历和他对阅读写作的思考与感受。

迷人黎明的爱意

◎胡胜盼

提到杂文,读者总会联想到“横眉立目”“泼辣犀利”“锋芒毕露”等词语,仿佛这就是杂文的标签。而提起作家余华,读者又往往会想到他的小说《活着》《许三观卖血记》《在细雨中呼喊》等,自然而然地将关注点落在余华作为小说名家的身份上。写杂文不是余华的主业,但一个小说家写起杂文来到底还是有其独特风味。《我们生活在巨大的差距里(增订版)》以2015版同名杂文集为基础,保留倍受读者喜爱的篇目,删去15篇,新增17篇,共43篇。新书内容涵盖极广,既有对现实的看法与剖析,也有对文学的感悟与心得,其间还夹杂着一些日常生活记录。所以本书称之为“杂文”,事实上并不完全是从文体角度而论,此“杂文”颇有“大杂烩”之“杂”。不过,书中有着一个作家之于社会变迁、观念更改的敏锐洞察自是毋庸置疑的。

与余华小说相比,新书中没有荒诞的叙述,没有残暴杀戮的血腥,但仍有人间疾苦。我们生活在巨大的差距里,无论是贫富差距,知识差距,还是机会差距。历史的差距让一个中国人只需要四十年就经历了欧洲四百年的动荡万变,而现实的差距又将同时代的中国人分裂到不同的时代里去了。所

以,你会在《我们生活在巨大的差距里》看到:一个北京小男孩狮子大开口要一架真正的波音飞机,不是玩具飞机。一个西北的小女孩却是羞怯地说,她想要一双白球鞋。一个人的成长经历会决定其一生的方向。每个人的成长经历不同,也就造成了个人层面的差距。余华的文字如同一面镜子,映照出我们生活中的种种不堪,也让我们反思如何在困顿蹉跎中寻找破局的方向。

书里,余华提到成长经历对他创作风格的影响。因为历史原因,有段时间,他曾写下过大面积的血腥和暴力文字。他经常白天写人物在杀人,晚上就做梦被别人追杀,几乎走到了精神崩溃的边缘。《一个记忆回来了》中,作者写到:“白天我在写作的世界里杀人,晚上我在梦的世界里被人追杀。”当然,书里也有太多有趣的画面。《篮球场上踢足球》,他讲到自己和挚友史铁生的故事。有一次,他和诸多文友一起在篮球场上踢足球,眼看要输了,于是使出了个绝招,让史铁生当起了守门员。原因没有其他,就是因为史铁生坐在轮椅上,对方怕伤着他,根本不敢射门,代入一想,不禁哑然失笑,简直不要太损。

书中故事直抵人心,揭示了生

活表象下的矛盾与挣扎,既有现实的冷峻,又有诗意的温暖。写杂文的余华,感性,活泼,热爱生活,热衷写作,看待问题不感情用事,独具一格,透彻深刻。写奥运前的北京时,他是个社会观察者;写家庭生活时,他是个好爸爸;写体育赛事时,他是个球迷。写自己喜欢读的外国文学作品时,他是个文学评论者;写到自己已发表的作品时,他又是个作者。“差距”这个意象也不只出现在本书中某一篇文章里。余华既写了社会、国家的差距,也写了文学作品里人物的差距。这种差距不仅存在于物质层面,更体现在人们的思想观念、文化素养和精神追求上。

《每一天迷人的黎明都以爱为开端》是本书最后一辑。人生是一趟充满起伏和变数的旅程,每个人都有自己的节奏和路径。的确,我们生活在一个充满落差的年代。现代社会的高速发展带来的不仅仅是物质财富的增长,还有人们内心的焦虑和迷茫的缠绕。在巨大的差距中找到自己的位置,直面现实、珍惜当下,在困境中保持希望和信念。在他人的人生裂痕中,看见自己的影子,感受生活的厚重,并从中汲取前行的力量,相信每一天的黎明都将会是充满爱,且迷人的。

用温情覆盖裂痕

◎李洪芳

《团圆记》是当代70后作家杨云苏的第一部长篇回忆体小说,她以笔名“故园风雨前”活跃于文坛。她的文字细腻而深刻,擅长以独特的视角捕捉生活中的细微之处。这篇作品便以独特的潮汕文化、细腻的情感刻画以及对家庭关系的剖析,体现了她对人性、家庭以及女性成长的深刻思考。

《团圆记》是一部以潮汕家族为背景的小说,通过“我”作为外来者的视角,深入探讨了家族内部的复杂关系以及女性在传统与现代之间的挣扎与觉醒。故事的背景是1999年的春节,随着“我”与男友檀生及其家人回到潮汕老家,一场关于团圆、和解与自我发现的旅程悄然展开。小说中,杨云苏以细腻的笔触描绘了潮汕的风土人情、家族纷争以及人物间微妙的情感变化,让读者在字里行间感受到那份既温暖又凛冽的家族情感。

书中,“我”与檀生一家的团圆之旅,看似温馨和谐,实则暗流涌动。杨云苏以一双慧眼,洞察了家族背后的波诡云谲,那些看似微不足道的细节,在她的笔下却成了揭示人性复杂的钥匙。她并不急于评判,只是像一位老练的绣娘,一针一线地绣出了这个家族的喜怒哀乐,爱恨情仇。

尤为令人动容的是,杨云苏对女性角色的刻画。在这个传统的潮汕家庭中,女性往往扮演着多重角色,她们既是家庭的守护者,也是自我价值的探索者。书中的女性角色,无论是温婉的“我”,还是其他性格迥异的家族成员,都在用自己的方式诠释着女性的坚韧与独立。她们的故事,是对传统家族观念的一次深刻反思,也是对女性自我觉醒的一次深情呼唤。

而书中最打动我的,莫过于那份对原生家庭的复杂情感。我们每个人都曾试图逃离,却又在不经意间被那份血浓于水的亲情所牵绊。杨云苏以她的笔触,让我们看到了每个家庭背后的不易与痛苦,也教会了我们如何学会理解和接纳。或许,正如她所说,“和原生家庭和解是我们一生最重要的功课”。

一碗烟火慰平生

◎李钊

苏东坡一生到过许多地方,无论是行旅途中,还是在贬谪之地,他都乐于烹制、品尝当地美食,善于发现苦难生活中的情趣,享受美食带来的细微惊喜。林卫辉所著的《此生有味:苏东坡的美食地图》一书,以苏东坡所写的美食诗文为引,循着他为官和行旅的足迹,在宋朝的版图上勾画出一条有滋有味的苏氏美食地图,沿着这张地图不仅可以一窥苏东坡生动鲜活的美食人生,更可触摸到他用食物疗愈身心、拒绝内耗的人生哲学。

苏东坡是才华横溢、乐观豁达的一代文豪,也是心忧天下、情系百姓的社稷之臣,他的人生有无数种不同的打开方式。有人钟情于从宋代改革变局中追索他的政治理想,有人热衷于从诗词中找寻他的人生哲学,也有人喜欢从史书诗词中寻迹他的生活轨迹,而常以科学精神来研究来解读美食的林卫辉却另辟蹊径,以美食视角还原苏东坡的“吃货”人生,呈现出他把失意的生活过出烟火诗意的另一面。他的脚步遍及大半个中国,他的碗箸网罗各地美味,在他与父亲、弟弟从四川眉州赴京赶考时,一路行一路吃,写下《鳊鱼》《食雉》等诗歌,“烹煎杂鸪鶒,爪距漫嗟呀。谁知化为蜃,海上落飞鸦。”在林卫辉看

来,这首诗暴露了他本性爽直、善写敢说的性格,为他的一生写下了终局的注解。美食最能抚慰人心,从京城调任杭州,仕途不顺的他经受着理想和现实的巨大落差,可当地的美食却给了莫大的安慰,“乌菱白苡不论钱,乱系青菰裹绿盘”,一道道人间美味让他对这座成了有了无与伦比的归属感,视其为第二故乡。贬谪黄州时,因当地猪肉便宜,他便写下一道炖猪肉的方子,方法极其简单,却最终演化为了举世闻名的东坡肉。凤翔吃竹鼠、南京啖河豚、惠州品荔枝、海南吃生蚝……他走到哪吃到哪,也写到哪,作者追寻他的人生轨迹,深刻解读他苦中作乐的饮食雅趣,呈现出一个吃货眼中的吃货苏东坡,令人耳目一新。

林语堂曾说:“苏东坡是一个无可救药的乐天派。”他一生坎坷、屡遭贬谪,虽然他时常为自己的前途命运忧伤,为百姓社稷担忧,也曾陷落在生活无望的困境里,可即便在最艰难的时候,他总会温上一壶酒,煮上一道菜,从无边暗夜里看到希望的光。他被一贬再贬赶到黄州,虽无法一直乐观,他却及时收拾好心情,看淡看开,写下“自笑平生为口忙,老来事业转荒唐。长江绕郭知鱼美,好竹连山觉笋香”的诗句,留下了东坡肉、熊白、东坡

鱼羹、为甚酥等名肴。在林卫辉看来,这种“能从黄连中嚼出甜味来”的豁达、乐观,既支撑着苏轼五年的黄州生活,也是对迫害他的对手的蔑视。如果说刚被贬黄州时,他的内心还有一丝慌乱,那么被贬惠州,他早已不慌不忙,心如止水,他吃不起肉,就买羊脊骨,在书信中得意地传授苏轼啃羊脊骨这一美味。吃不上肉,他便自己种菜,还像学生传授戒肉秘诀。再艰苦的日子,都被他过得有滋有味,只因他“对生活永远充满热爱,对困难总是超然面对”。来到当时自然环境和政治环境更为恶劣的海南,不喜海鲜腥味的他,很快便适应下来,在诗文里笑出了声。《食蚝》一文中,他写到:“每戒过子慎勿说,恐北方君子闻之,争欲为东坡所为,求谪海南,分我此美也。”这份超然让人震撼,这份心境令人敬佩,他热爱美食绝非满足口腹之欲那么简单,而是吃出了自己的生活哲学。

人生难能多如意,一碗烟火慰平生。不论身处顺境,还是陷入逆境,我们不妨跟着苏东坡的脚步,在美食中品味人生、品尝百味,感悟中华饮食背后笑对生活、悲欢有度、坚忍不拔、乐观向上的民族初心。直到今日,这份初心仍在你我身上生生不息流传着。

